2020年地方政府债务预算公开情况说明

一、上一年度全市政府性债务限额和余额情况

省财政核定随州市2019年政府性债务限额1417445万元（其中：一般债务限额912174万元、专项债务限额505271万元）。其中市本级政府债务限额为421353万元（其中:一般债务限额208531万元、专项债务限额212822万元）；县区市政府债务限额996092万元（其中:一般债务限额703643万元、专项债务限额292449万元）。

截至2019年底，全市政府债务余额1278937万元（其中:一般债务余额792973万元、专项债务余额485964万元）。其中市本级债务余额357674万元（其中：一般债务余额167339万元、专项债务余额190335万元）；县市区债务余额921263万元（其中：一般债务余额625634万元、专项债务余额295629万元）。

二、上一年度全市政府债券还本付息情况

2019年， 随州市政府性债务共还本付息152901万元（含再融资债券），其中，市本级32354万元，县市区120547万元。全市一般债务还本付息136681万元，其中：市本级26543万元，县市区110138万元。全市专项债务还本付息16220万元，其中：市本级5811万元，县市区10409万元。

三、本年度全市政府债券还本付息预算情况

2020年，随州市共安排政府性债务还本付息预算27.65亿元，其中，市本级7.75亿元，县市区19.9亿元。全市一般债务还本付息18.86亿元，其中：市本级3.41亿元，县市区15.45亿元。全市专项债务还本付息8.79亿元，其中：市本级4.34亿元，县市区4.45亿元。

四、本年度全市政府债券安排情况

债券资金主要围绕“补短板”三年行动计划、生态修复等重大工程和公路、棚户区改造、土地储备等关系全市发展大局的重点项目建设安排使用。